

大國佛教期弘文苑集成補編

任繼鑑題



大國佛教期弘文苑集成補編

PDC

B94
223
:42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補編

任繼愈題

第 42 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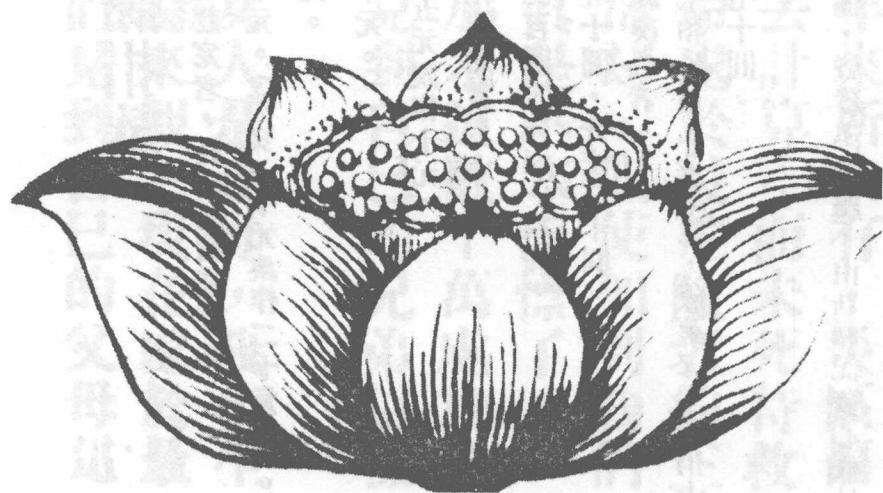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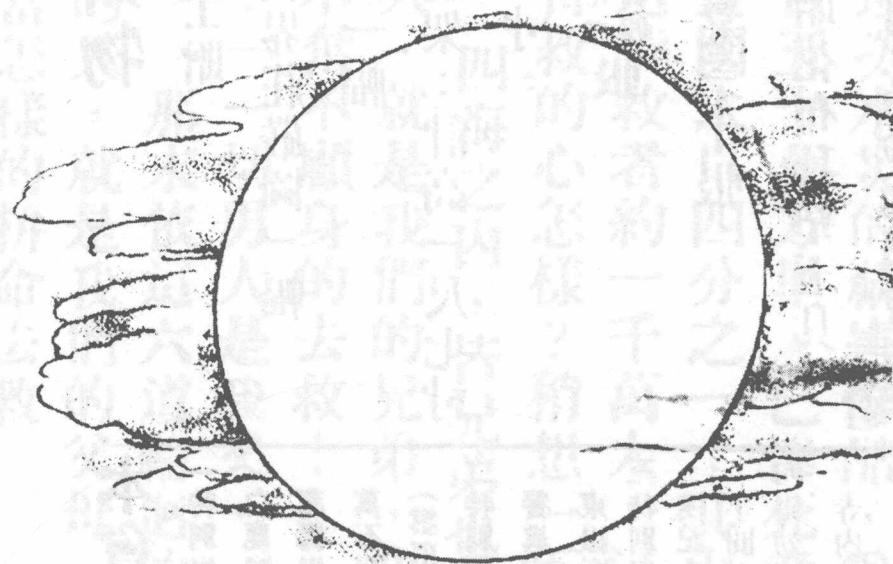


思明縣佛教會會刊
四川佛教月刊
西南和平法會特刊

中國書店

思明縣佛教會會刊

第二輯



本會鳴謝贈物

香港梁濟公居士贈

西方極樂世界莊嚴圖一幅

西方接引圖一幅

兩圖配就鏡架：計高三尺七寸

闊二尺八寸。

性願法師贈藤椅四張

會泉老和尚
李清佑居士各贈長凳二十張

黃瓊霞女居士贈花布拜墊五具

思明縣佛教會常務委員會

本會鳴謝捐款

一特別捐款前經認定者，茲註其額交數。

白鹿洞交四十元。（前交一十元誤作二十元）清。
萬壽岩交十元。

萬石岩初交十元。

（雲頂岩前交五元誤作十元）

二特別捐款現經認定者。

養真宮每年二百圓，先交一百圓。

東嶽廟每年五十圓，先交三十圓。

三特別捐款因緣湊合者。

漢記公司，中和公司，黃謙能，陳著記，各捐十
半圓七十二共七十圓。

四報効工作者。

寺內四天王像，皆羅漢彌座，由新福記發心修飾

思明縣佛教會常務委員會

恩明縣佛教會水災賑濟會募捐宣言

我們中國這次水災的禍害慘酷，爲百年來所未有。災區瀕十六省約占一百五十萬方里，已慘死者不去計算；而未死待救的災民總計占全國人口四分之一；其中生命處於最危險者約三千萬人；尤危迫待救者約一千萬人。這種浩劫，假使加到我們身上來，望人待救的心怎樣？稍想一下，真是不寒而慄了！

儒家有云：「四海之內，皆兄弟也。」那末這數千萬處於危險危迫待救之人，就是我們的兄弟，我們見到自己的兄弟這樣的慘狀，那有不奮不顧身的去救！

佛家有云：「一切男人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那末依這六道輪迴的理論來觀，現在處於最危險危迫待救的人，就是我們的父母，我們見到自己的父母這樣的慘狀，應當怎樣的拚命去救！

思明縣佛教會會刊——第二輯

二〇〇〇年九月

圖像

本會執監委員就職典禮之影片

社評

闡幸福之連索

理平

論著

人生應嘗之法味

馮重熙

正信佛教徒自助

編者

析疑正謬之通俗佛化

瑞宏

佛法放焰口與習俗普度之懸殊

記者

電學與佛化之關係

隨筆

法律

與黃健六君談法律

陳季樞

對於「取締化緣僧人」之一點意見………瑞金
說服

微妙比丘尼……………馳冰

汪水中蟲……………馳冰

文苑

密宗概要序……………馳冰

記載

金門超幽記……………馳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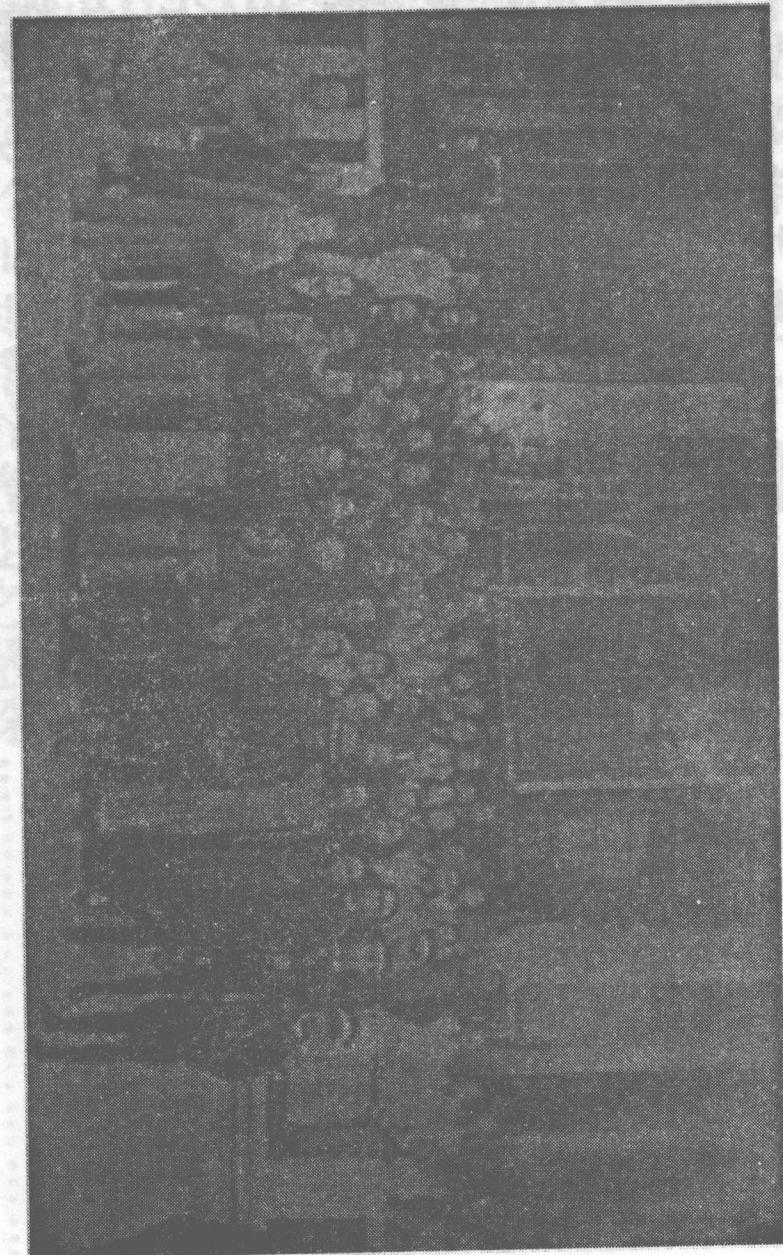
法令 文件

本會大事記

法界消息

本會收支報告表

明思縣佛敎委員會執行舉職典禮將舉行各界發片影



社評

闢幸福之連索

理學

近日發生一種函件，流行社會中，展傳抄寄；雖智識階級，不能無惑。一時郵局中有粉飛雪片之觀，所謂幸福之連索是也。夫福之對方，厥爲禍。禍禍之根本，在乎善惡。繩以因果律，善惡爲因，而福禍爲果。無因而有果，或瓜因而豆果，古今中外，未之前聞。推連索之由來，祇係一滑稽者隨意捏寫，託爲美國一陸軍上校發明。名字且不具，其人不負責任可知。彼意欲以試探世人希福畏禍之情，而得其徵驗；初不料置郵傳命，其風行如是之速也。世之宣傳神話者，或託諸某仙臨壇，或託諸某神示夢，大致不離勸善懲惡；其歸結處，每日抄傳一分可保一身，抄傳十分可保一家；擴而充之，浸及一國。其說雖誕，猶不出因果律也。耶教謂信上帝則升天堂，否則墮地獄。其說雖誕，猶有所謂上帝者止惡作善爲之樞紐也。今之連索，一紙空文，孰爲樞紐，絕不談因，而妄思獲果；不亦儻乎！信如是說，人人但如期抄寄連索九紙，即可坐待幸福之來；一盲引衆盲；全人類皆恃此謀倖獲；而因果律立破，善惡乃無問題。道德既弱，法律無濟；社會現象，謂當如何？彼滑稽者逞快一時，而造業至於如此；夫豈意料所及哉！嗚呼，邪說惑人，愚者勿論；乃智識階級，亦奉命惟謹，重逾帝天。無他，希福畏禍一念使之然耳。吾非謂禍不可居，禍不

當畏；但行之必以其道，非此滑稽之連索所得支配之。其道維何？亦曰遷善去惡而已耳！夫幸福之大者，孰如西方極樂世界！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又能一心持名，計無不達。談福禍者，尙其知之！

總理遺教

(一) 宗教在造成民族的力量中也很雄大！

(二) 仁之種類，有救世救人救國三者；其性質則皆爲博愛。何爲救世？卽宗教家之仁，如佛教……以犧牲爲主義，救濟衆生。當佛教初來中國時，闡佛者頗多；而布教教徒，乃能始終堅持，以宣揚其主義，占有強大勢力。……此所謂捨身以救世，宗教家之仁也！

(三) 佛學足以補科學之偏！

論 論

人生應嘗之法味

西東隱

宇宙間萬物並生：就「有情界」而爲人曰「生」者言之：「人」以外，厥爲「畜」。畜也者，一切動物是也。畜類不可勝計，人之福報又至不齊；究以何因而差別若此？其理大歸探索矣。夫宇宙至廣，生物至繁；要皆一心爲之主宰！心有善有惡，即人畜攸分！夙生曾「證行」者，始能得人身。其修行限度，最低者爲「五戒」：一「不殺生」，仁也。二「不偷盜」，義也。三「不邪淫」，禮也。四「不妄語」，信也。五「不飲酒」，智也。（酒能亂性；醉而性亂，斯不智矣。）修行不齊，故福報亦不齊。人身非一得而永得也；心偏於惡，應即失之一惡人命終，其「神識」（與靈魂二字近似）必不復爲人。或謂「人死如燈火滅，無復後有」。此大誤也。科學家以種種方法，證明「物質不滅」，能力不滅。燈火滅時，膏油之質似盡；其實變而爲炭廢氣，及水蒸氣，依然存在空中。物質變，能力亦隨之而變。然則所謂「滅」者，「變」而已耳。物體有然，人心亦然；易曰：「遊魂爲變」，其是之謂乎！佛嘗抓地上之土示舍利弗曰：「衆生得人身者如爪上土，失人身者如地上土」。其語可驚。吾人今生幸得人身，欲保持勿失，則五戒不可不守！雖然，人生不能無「八苦」，所謂「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盛」是也。人臨胎時，甚於牢獄；出胎時，

艱危異常；挾提之童，意志不能自適；此皆屬於「生苦」。其他諸苦，渾字義可知。且「觀身不淨」；縱亭亭玉立，究屬臭皮囊。體內儲藏，體外排泄，舉皆臭穢。任是如花美眷，試一嗅其腋及襠，與未漱之口，其不作二日嘔者，恐非人情。較人身產勝者爲「天」；道家所謂「玉皇」，儒家所謂「上帝」，皆括於其內。天身何自來？來自「十善」。十善之口，前四者與五戒同；加以「不兩舌，不惡口，不綺語，不貪，不瞋，不癡」，而足十數。前三爲「身業」，次四爲「口業」，後三爲「意業」。三業皆無過患，是爲十善。天身所勝：在無臭穢，八苦減少，衣食住出於自然，不比人類，率由辛勤而化發；此所謂「天福」。世人所推重之「仙」，遠不及之。然諸天耽樂，罕有修行；天福一盡，墮落隨之。蓋天之位置，雖高於人；其實亦「六道」衆生之一。六道者，上述天，人，畜，而外，更有「阿修羅，餓鬼，地獄」。天與斯三者，人口不恆見，故次一步言之。十惡（即十善之反）最重者，生地獄中。次重者，生餓鬼中。生平胥修戒，善，而瞋恚不改者，則爲阿修羅；因其類別，攝於諸道。夫人修程爲「三善道」，鬼畜地獄爲「三惡道」；各隨相當業力，而流轉不休；是即「六道輪迴」之說也：仙在天之下，人之上，合之可稱「七道」。世俗謂人受天命而生，及其死，則爲鬼；此等誤解，當視上述事理而曉然。世人又常以目所見者爲有，不見者爲無；誤點尤甚。曾見飛機，始信爲有，未見潛艇，可信爲無乎？曾見祖父，始信爲有，未見高曾，可信爲無乎？我誕生時，未嘗聞口，即亦不經見；誰爲生我，究何以信之？夏蟲侈語無冰；鄙陋之情，胡乃可咄，大天禪師有盡，茫茫六道，何處安身？如此問題，有高尚「人生觀」者，庶可思解決之一心。

主宰之說，通於「十法界」。十法界，即有情界之全量；區爲「四聖六凡」。四聖者：曰「佛」，曰「菩薩」，曰「辟支佛」，曰「阿羅漢」。六凡即六道。六凡屬於「世間」，四聖則「出世間」。「世間法」有生有滅，「出世間法」不生不滅。六凡之中，天道「樂多苦少」，人與修羅「苦多樂少」，三惡道「有苦無樂」。四聖則「有樂無苦」。比較孰勝，寧待費詞。四聖境界，何由而幾？是有道焉：修「四諦法」而成阿羅漢，修「十二因緣法」而成辟支佛；二者名「小乘」，略稱「二乘」；其主義類於「消極厭世」。若「積極救世」之「大乘」菩薩，須修「六度萬行」。至「萬行圓滿」，則成佛。諸法茲不具詳。大乘分爲「八宗」，具有專書。其全憑「自力」者，末世劣機，未易收效。兼憑「他力」者，有「淨密二宗」：淨宗專持「名號」，密宗率用「真言」。淨宗有「焰口接引」，帶業可以往生；密宗有「本尊加持」，即生可以成辦。苟勝緣缺乏，倘克聞之。惟密宗須經「阿闍梨」，義爲軌範師，即密宗之傳道統者。（灌頂），（儀式近似加冕）始能下手修習；勢須有待。有灌頂機會，萬不可失！然而靡易期也。淨宗則一句洪名，隨時隨地，皆可執持；是誠最方便法門，如來悲願無盡之所表現者也。一原諸佛地位，類國際然。每一佛國，稱一世界；輒有一佛爲教主，教化國中衆生。教主各有嬗代，與各國元首無殊。其國土範圍，非尋常擬議可及。吾人所居地球，據「娑婆世界」；現在釋迦牟尼佛主之。每一佛國構成，恆隨教主願力而定。娑婆義爲堪忍；釋佛來主是間者，其本願係爲「化度機業衆生」，而現「機土」；生斯土者，必帶相當機業，而受相當苦惱；故以堪忍名之。■名思議，國中能有一片乾淨土乎？無有也。能有一片樂土乎？無有也。比較上有稍淨潤樂者，要

非究竟，亦非永久。環廻衆生，甜然安之，不求出離，可憫孰甚。釋尊不捨悲願，爰垂迹於世，說法度之。無量法門，隨機應付；求其普及而易行者，惟有「淨土法門」；其說詳於彌陀經，即淨宗所由本也。原此「淨土」，屬於「極樂世界」；其國土在娑婆之西，故恆稱西方（印度一名天竺，在吾國之西，恆稱西天；與此不同）。彼之教主即人人所共知之阿彌陀佛。阿之義為無，彌陀之義為量，釋尊下以解釋曰：「無量光明，無量壽命」。彼佛本願，係構成淨土，一接引淨業衆生。生彼國者，光明壽命，與佛無殊。十方衆生，凡能持佛名者，其人即為淨光攝照；平日心境，縱極昏暗，但得佛光引之，心光自油然而生；由是心佛感通！而淨業遂成。此淨土法門，所以較任何法門為易著力也！惟念佛之法，須一心專注，勿使亂雜。彼於念佛時，「一心以為有鴻鵠將至」者，固不足道。苟難以他教之說，謂「須依我祖師傳下何等口訣，始可觀成」；此則自蔽心光，去佛反遠，將徒勞而無功！有志修行者，切宜辨之一！嗟乎，近世人壽，七十殊稀；一期無常，須臾即到！倘認聲色酒肉之倫為幸福，而不一參因果之理，更未謀歸宿之場；迨失却人身，窮劫受苦；所云幸福，不啻作何滋味矣！

僧曰：願以此功德，廣拓光明路；所苦速消除，衆生俱解苦。受茲法施者，悉發菩提心；如是護修持，同尋極樂土。

正信佛教徒自助

編者
封開妙

世人對於佛教，有淺信者。有不信者，有反信者，有雜信者，略如發刊詞所陳；今姑置勿論，但論正信之佛教徒。佛爲一大事因緣應世，所謂大事，即指生死。衆生以業力流轉於生死中，頭出頭沒，曾無已時；我佛憫之，施以種種法門，使之了悟，從是超出苦海，誕登彼岸。此一大事，凡屬佛教徒，當時刻體念之！吾輩幸而發生正信，必曾於無量佛所種諸善根。具此善根，務當培之植之，期於發榮滋長，直證菩提，方不辜負。若從而荒棄之，或貳害之，虛有善根而不愛惜；且知法犯法，其罪視非佛教徒尤重，是可以不思乎！佛弟子四衆，要莫重於僧；誠以三寶之稱，僧居其一，爲責較專。經言出家功德，至不可思議；袈裟在身，便成佛相。大哉法侶，何幸出家！且何幸爲僧！出家之功德，何爲不可思議？僧之何以可寶？想寺院中一般上人，皆能自明其故，無俟他衆饒舌；然不妨爲他衆告也。豈以法衣爲文身乎？非也。豈以喃誦爲可口乎？非也。豈以魚磬爲適意乎？非也。此而皆非，可以觀其是矣。蓋必勇猛精進，深研大乘經典，務使彌心見性，藉以弘法利生；乃不愧爲出家！不失爲僧寶！大乘學說宏富，莫要於發菩提心！而菩提心之詮釋，則以上求佛道下化衆生二語該之：明心見性，上求之事也。弘法利生，下化之事也。舍是何足與言大乘？夫一心不能二用，亦不能不用；倘循例課誦而外，■無所事事，■勢須設法消遣。所謂消遣，上則琴棋書畫，下則賭博飲食，乃至聲色貨利。下者毋庸道，上者仍屬癡業，曾無補於身心。然則吾輩所愛敬之僧侶，其責任所在，可以知矣。果以僧侶而不修行，其且破戒，其甘自舉棄，寧俟煩言。彼當物慾濃熏時，固不暇辨；然心雖昧盡，終有一隙之明；資此明鑑

以返照，應生慚愧，至於無地自容！若並此一隙而無之，則其人格既非善道所有，吾未如之何也已矣！若夫居士，專心行持者未嘗無人，究古少數；做舉業於俗累，力不從心。但極持長齋以保大悲心，早晚常課不缺者，便屬難能！然此就不得己首之；果有專修纔宜，即當努力，慎期安自葬滿，不求上進也！

按廈門正式僧人，對俗中嗜好率能不犯，菴草且未嘗吸，所衣率壞色衣；其戒行之異，多闡可敬。（廈中寺廟徒保全，根本在此點；吾粵僧界，戒行殊荒，寺廟故多毀；推之各地，爲例皆同；其理非片言所能盡。）但有少數，服飾稍求妍美，猶爲望白微瑕。夫僧以編稱，可見僧衣，非壞色不可！色既求壞，質奚擇爲？絲綢多害蒼蠅，行人固不宜穿。（袈裟可用絲織品，別有理由。）祇類剪獸毛爲之，雖未奪其生命；然去毛之際，猝難御寒，痛苦亦甚。行人塵泥四相，何華飾之足云。然則祇類亦不宜穿，所宜者惟棉麻綿品而已。惟有異怪者乎！當不河濱斷斯言也。

又按行人於四威儀當應注意，曾受具戒者尤要。服飾不可華美，然不可不潔潔！倘入其室，以物觸牘；近其身，汗臭逼人；一則有礙觀瞻，一則有礙衛生。境由心造，心亦因境生；如此汙濁之境，終累清淨之心！糞窟不產靈芝，可知相互關係。况臭穢爲諸天所惡，則佛菩薩，聽更不安；凡修行人，請共審之！（在佛前亦身，或堆置什物，或點佛經隨意焚燒，皆屬不敬；蓋宜注意！）

析疑正謬之通俗佛化

瑞 宏

在現二十世紀科學昌明打倒迷信的時代，而國內各地時有修建佛事的發起，特邀吾們僧衆前去修法；一般腦子新穎的人們，或者以爲這是邪說橫行該任打倒之例的罷？但是這完全不是迷信！這裡面有很多的道理，值得我們——一般具有知識的人們——去探討和研究；假使我們肯虛心下氣抱學者的態度去將這裏面的底蘊，層層地探索；那末我們所得到的結果，一定會使我們歡欣歌忭，手舞足蹈，非特不叫打倒，並且讚歎不暇了！

這修建佛事普利的目的，可分二方面講：（一）是爲已死的孤魂超荐善界；（二）是爲生存的人們消災延壽。在我們儒家的學說上說「仰事俯育」「慎終追遠」，是人們事生送死所必要的事件；不過這「仰事俯育」「和慎終追遠」祇限於家庭與親族之間；現在我們爲客死的孤魂與旅居的人們一律大做功德；這在佛法裏面就是「同體大悲」「無相佈施」，在現代的學說就是「平等博愛」「互助人道」。在總理的遺教就是「不獨親親」「不獨子子」的大道理呀！

不過在沒有加以說明以前，一般腦子新穎的人們，一定會發生下面兩個疑問：

一、人死了究竟沒有「魂」這東西的存在？
二、唸經拜懺是否能爲死者超生，爲生者作福？

要解說第一個問題，有兩個相反的感覺：一是很易，一是很難。什麼說很易？你看我們古時的書